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前 言

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是指上市公司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以及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始终以为股东、为员工、为客户、为社会创造价值为己任，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从而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本报告是公司连续第八年对外发布社会责任报告，报告以 2015 年度为重点，系统地阐述了公司以“求实、创新、团结、高效”为企业精神，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行动，以及为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推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所做的努力。

一、综述

2015 年，中国经济迎来了新常态的发展，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制造业发展持续低迷，产能过剩及需求不足严重困扰实体经济，特别是传统行业的发展，在经济下行的大环境下，企业经营异常困难。同时，金融市场剧烈动荡，A 股市场经历了前所未有的暴涨与暴跌，股市的“大震荡”极大的影响了上市公司的正常运作，上市公司稳定股价，提高市值管理工作迫在眉睫。从公司内部来看，2015 年，南玻集团经历了股权结构的重大变化，以前海人寿为代表的金融资本进入公司，为公司发展及公司治理带来了新的课题。面对复杂的内外形势，南玻集团管理团队继续秉持“忠实诚信，勤勉尽责”的职业经理人操守，发扬“求实、创新、团结、高效”的企业精神，维护公司的稳定和正常运行，努力实现集团差异化发展的战略转型，为股东、为员工、为社会创造价值。

2015 年，南玻集团继续以平板玻璃、工程玻璃、太阳能产业三大产业链为主线，不断通过技术进步和产品创新推进产业转型升级，通过制度体系创新、员

工队伍建设、精细化管理、能源综合管理、成本控制、严控经营风险等措施，维护公司稳健经营，2015年集团实现营业收入74.31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25亿元。

作为国内最早的上市公司之一，公司以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为基础，以规范的管理制度为手段，严格控制经营风险，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以回报广大投资者；同时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来保护债权人、职工权益、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为顺应国家“绿色经济”的发展战略，结合国家产业升级转型的历史使命，公司确立了以“为社会提供节能玻璃及可再生能源产品”为主线的长期发展战略，积极推进节能玻璃及太阳能光伏等环保产业的发展及超薄电子玻璃等新型材料和高科技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全面实施产业升级和战略调整，实现企业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

2015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方面：全面开展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制度及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机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制定了2015-2017年的股东回报规划；

2、职工权益保护方面：通过各种活动，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教育，紧抓安全生产管理；加强集团基层员工的提案改善工作，为员工参与公司各方面管理提供了畅通有效的渠道。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积极推进公司产品资质认证审核，提供品质可靠、性能卓越的产品，保障南玻良好的企业声誉和市场形象；在浮法行业普遍亏损的情况下，积极与同行业厂商联系，举办行业研讨会，提振市场信心，维护区域行业市场健康发展。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开展光伏发电业务，完善光伏产业链，大力发展清洁能源环保产业；积极开发节能环保产品，大力推广建筑节能产品的使用；将“节能降耗，降本增效”作为实施公司精益化管理的重要方针，在实际工作中深入践行“节能降耗”；坚定不移的推进技术创新走差异化经营及产业升级之路，不断加强研发体系和研发能力建设，实现可持续发展。

5、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依法纳税，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努力回馈社会。

继公司荣获“2014 年度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荣誉称号后，2015 年，南玻集团再次荣获该荣誉称号，同时，公司已连续多年上榜“中国建材企业 500 强”及“深圳百强企业”。2015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被有关部门奖励及获得的主要荣誉有：

- 2015 年 2 月，东莞太阳能荣获“麻涌镇 2014 年度纳税前五名外资企业”称号。
- 2015 年 2 月，成都南玻获评“2014 年度四川省节水型企业”示范单位。
- 2015 年 2 月，吴江浮法荣获“2014 年度人力资源管理优秀企业”称号。
- 2015 年 3 月，吴江浮法被评为“2014 年度开发区上规模和加速发展”先进企业。
- 2015 年 3 月，咸宁浮法获中国玻璃网“玻璃原片优秀供应商”称号。
- 2015 年 3 月，咸宁浮法获 2014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和“纳税先进单位”称号。
- 2015 年 3 月，吴江工程获评“年度无偿献血促进奖集体”称号。
- 2015 年 5 月，南玻集团获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颁发的“诚信金鼎奖”。
- 2015 年 5 月，宜昌显示器件荣获宜昌市“2014 年度和谐企业”称号。
- 2015 年 5 月，咸宁浮法获“新环保法知识竞赛优秀组织单位”称号。
- 2015 年 6 月，成都工程生产的双银、三银 LOW-E 节能玻璃首次成功入选《2015 年成都市地方名优产品推荐目录》。
- 2015 年 6 月，宜昌南玻被授予“2013-2014 年度宜昌市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 2015 年 7 月，成都南玻产品“特种玻璃”首次被列入 2015 年四川省地方名优产品推荐目录。
- 2015 年 8 月，宜昌光电荣获“宜昌市超薄光电玻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称号。
- 2015 年 9 月，南玻集团荣获“2015 年中国建材企业 500 强”称号。
- 2015 年 9 月，吴江浮法“超大电子显示屏玻璃”被认定为 2015 年江苏省第四批高新技术产品。
- 2015 年 9 月，成都南玻荣获“2015 年成都制造业百强企业”称号。
- 2015 年 10 月，南玻集团被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授予“全国水泥玻璃陶瓷产业节能减排先进典型企业”称号。
- 2015 年 11 月，东莞工程荣获“广东省建筑节能领军企业”和“广东省建筑节能优秀企业”称号。

-
- 2015年11月，天津南玻获评“2015年度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 2015年11月，天津南玻荣获“鲁班奖”全国获奖工程供应商证书。
 - 2015年11月，成都南玻荣获“双流县厂务公开民主管理标准化建设C级达标单位”称号。
 - 2015年11月，吴江工程荣获“无偿献血先进企业”称号。
 - 2015年12月，南玻集团被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认定为3A级信用企业，并获得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 2015年12月，南玻集团荣获“2015年度深圳百强企业”称号。
 - 2015年12月，成都南玻获“2015年成都市循环经济专项资金”奖励。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的各项规则和制度，明确界定了决策、执行和监督三个层面的权责，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关，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定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经营决策权，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现有董事9名，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构，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管理层由公司董事会聘任，负责执行公司董事会决议以及公司各项经营计划，并向董事会报告。

为了规范公司管理，公司依法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事规则与制度，使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规范化。公司“三会”会议管理均能实现规范化操作，股东、董事、监事们能够就会议审议事项及公司的经营发展展开充分讨论，各抒己见；会议程序完全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

此外，为方便股东了解公司情况、让更多的股东参加会议，公司均选择在公司所在地召开股东大会，2015年度，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全面实施了网络投票，并将各股东大会议案的中小股东投票

情况单独予以计票并及时披露，上述股东大会聘请专业律师全程见证，股东大会结束后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2015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共 30 次，其中召开董事会 13 次，召开战略委员会 10 次，召开审计委员会 4 次，召开提名委员会 2 次，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

2015 年公司共召开监事会 6 次，监事会成员还通过并通过列席和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会议，了解和掌握集团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进行了有效监督。

2、加强内部控制，强化内部审计，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于 2008 年引入中介机构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咨询项目，并于 2009 年在集团总部成立内控部、子公司配备了专职人员开展企业内部控制工作，至今已运行 8 年时间。2015 年，公司内控部在深入分析公司生产经营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的基础上，为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性的监督，强化风险管理，结合公司的实际业务，在内控体系上加强了对销售管理、采购业务、成本管控、营运效率等方面的控制与监督，有效管控风险。

同时，公司以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作为建立健全企业内部控制的行动指引，每年均对内控工作进行自我评价，形成自我评价报告。2015 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评价范围涵盖了集团总部及多家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98%，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 97%。除此，还对宜昌南玻显示器件有限公司及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等集团参股的公司进行了内控测评，并聘请了普华永道作为公司负责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完成了内控的审计工作并形成了内控审计报告。

公司设立了专职的审计部门。审计部门对各子公司每年至少进行一次例行审计，并视具体情况，不定期地进行多次专项审计。2015 年集团内审部除了继续强化对下属企业日常经营的审计外，还加强了合同执行情况及客户满意度情况的审计调查，有效地防范了各类经营风险。

3、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

公司依法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

深交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可能影响股东和其他投资者投资决策的信息积极进行自愿性披露。2015年度，公司共计披露信息64份，包括2014年度报告、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4份，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等临时报告60份。对公司经营情况、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等事项进行了有效披露，对于对公司及股东有重大影响的事件，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并予以披露，信息披露工作做到了真实、完整、及时、公平，严格履行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责任与义务，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未发生因信息披露而受到监管部门惩处的情况。

公司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在股证事务部设立了专门投资者咨询专线电话以及电子邮箱，股证工作人员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耐心解答投资者来电、来访所咨询的问题，并保证了投资者在正常工作时间均能通过电话了解公司情况。同时，充分利用公司网站、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网络平台以及投资者交流会等各种途径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2015年公司通过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及公司网站互动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问题500余条，接待国内外基金公司、证券公司、投资公司等实地调研4次，在接待上述机构调研中，公司能够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并将调研内容及时予以公告。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专门设立投资者提问环节，2015年召开的股东大会中，公司董事长曾南及其他高管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予以详细解答，增强了投资者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的交流与沟通。

2015年6月至7月，国内资本市场发生了巨幅波动，公司股票也出现了大幅下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积极与大股东进行联系，由大股东承诺在2015年7月15日以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同时发布了《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表达了公司在加快产业升级，强化核心竞争力，坚定落实股东回报规划，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坚决态度，在市场巨幅波动期间，向投资者有效传达了公司股东及董事会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稳定股价，维护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4、制定长期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自 1992 年上市以来，一直将回馈股东为己任，在分红政策上坚持以现金分红方式为主的高比例分配政策。2000 年以来，公司平均每年的现金分红比例基本达到了当年净利润的 50% 以上，从 1992 年上市起至 2015 年（不含 2015 年度分红），公司从市场共募集资金 19.56 亿，累计向股东分配利润 50.02 亿元、分配红股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15.24 亿股，现金分红回报率超过 250%，为股东创造了可观的财富，令广大股东充分享受公司持续增长和回报。

为保障股东能够稳定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同时也兼顾股东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期望，2015 年，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在综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的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前提下，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在不同发展阶段且并考虑其是否有重大资本支出安排等因素下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其中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同时公布了 2015-2017 年的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 年，在公司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的情况下，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近三个年度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分红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	现金分红金额	现金分红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度	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5 元(含税)	1,037,667,780.00 元	118.77%

2013 年度	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3 元(含税)	622,600,668.00 元	40.54%
2012 年度	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5 元(含税)	311,300,334.00 元	113.30%

5、确保公司财务稳健，保障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十分重视债权人的利益，依法制定了统一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规范，确保公司财务稳健，保障公司资产、资金安全。2015 年公司继续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积极防范财务风险，加强对营运资金的管理，降低对资金的占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充分保护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优化长短债务结构。2015 年，公司发行 1 期中期票据、2 期短期融资券及 2 期超短期融资券，共计融资 410,000 万元，这些银行间融资产品的发行，在有效满足公司日常资金需求的同时，有利于公司形成多元化融资格局，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此外，公司于 2015 年通过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拟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进行股权融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为 179,977,502 股，募集资金总额将不超过 160,000 万元，目前该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尚待证监会核准。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10 南玻 01”（债券交易代码：112021）和“10 南玻 02”（债券交易代码：112022）自 2011 年至 2015 年连续 5 年被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为 AA+，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定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15 年 10 月公司债券“10 南玻 01”期满 5 年，10 月 20 日，公司对该期债券及时进行了兑付。

2015 年，公司所有到期贷款均能按时还本付息，公司发行公司债亦能按时付息，没有出现逾期或延迟还款付息的情况。

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

二、职工权益保护

1、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和健全用工制度。

南玻集团作为一家老牌上市公司，历经三十多年的发展，目前公司在册员工超万人，为社会提供了就业机会，创造良好的社会效益。

公司坚持依法用工，严格遵守《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所有在册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并根据自身的实际状况和特点，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立了一整套较为全面和完善的员工薪酬和福利体系。201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能严格按照国家和公司所在地的有关规定，为员工购买基本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切实保障了员工利益。2014-2015年公司下属子吴江浮法连续两年荣获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2015年度人力资源管理优秀企业”荣誉称号。

公司员工每年享受国家法定假日、婚假、产假、带薪年假等假日。同时，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午餐、防暑降温补贴、员工体检、过节费等福利，提高了员工的福利待遇。

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的原则，针对不同的岗位，建立了系统、规范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对员工履行职责、完成任务的情况实施全面、客观、公正、准确的考核。公司将与业绩挂钩的浮动奖金等激励机制引进薪酬管理，极大地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公司十分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不断加大后备干部的选拔与培养力度，大胆启用新人，在保证公司员工队伍的朝气与活力的同时，也促进与激励了员工的成长。2014年，为提高员工队伍素质尤其是生产制造员工的基础素质，公司制定了详细的系统管理文件，文件涉及定岗定编定薪、任职资格管理、全员考核等多项内容，经过一年多的努力，公司员工素质及职业资格水平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进一步优化了人员结构。

2、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防止事故发生

公司建立、健全了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公司定期为职工进行常规体检，并根据《职业病防治法》，结合玻璃行业的特殊性，专门制定了《南玻集团职业病防护规定》，积极采取各项职业卫生防护措施，有效地预防和最大限度地减少职业病危害。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安全生产法规以及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了与企业生产经营规模、技术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制定并不断完善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各项规章制度，积极采取各项措施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

公司一贯强调将安全放在首位，通过组织安全教育学习等方式将“确保安全生产”的观念深入每位员工的心中，强化各级员工的安全生产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同时，在日常生产中，紧抓安全生产管理。2015 年度，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 ◇ 2015 年子公司东莞工程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知识培训及考核、普及性应急救援培训、消防演练、危化品泄露应急处理演习等活动，让员工树立安全文明生产的理念，将安全生产牢记心间。
- ◇ 2015 年子公司吴江浮法在天津爆照事故发生后，在公司总经理的领导下，各部门迅速联动，第一时间组织开展了“三严三实”的安全管理工作，即“严格的制度、严格的检查，严格的考核；安全责任落到实处，隐患整改落到实处，安全教育落到实处”等一系列工作，通过“三严三实”的扎实做法全方位推进安全管理工作。

3、不干涉职工信仰自由，公平对待每位职工。

公司从来不干涉职工信仰自由，从未因民族、种族、国籍、宗教信仰、性别、年龄等对职工在聘用、报酬、培训机会、升迁、解职或退休等方面采取歧视行为。

公司还根据《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实行特殊劳动保护，尊重职工人格、关爱职工，重视对员工的人性关怀，保证了劳资关系的和谐稳定。

4、建立职业培训制度，为职工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

公司建立了职业培训制度，人力资源部专门成立了“南玻培训学院”，并持续推进公司内部培训师的建立工作，采用外部培训与内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开展职工培训。同时，鼓励和支持职工参加业余进修培训，为职工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另外，与大专院校合作联合办学已经成为公司支持员工深造的常态化工作，通过在职教育，半脱产、脱产教育，帮助员工尤其是一线产业工人提高知识水平获取更高的学历。

- ◇ 2015 年，子公司吴江南玻开展了“全员内训”的学习活动，并创造了一套“计划申报-审核计划-计划执行-执行检验”的全流程内控学习体系，参照员工的学习兴趣，结合各岗位的业务需求，采用多种形式的培训方式，充分调动员工学习的积极性，帮助员工提升工作技能，完成自我实现。
- ◇ 2015 年，子公司东莞光伏开展 TWI 培训，培训以公司各部门急需提升基层管理技能的一线管理骨干人员为重点培训对象，邀请外部 TWI 实战训练专家进行专项训练，并对培训效果进行成果验收，通过考核的学员进行内部 TWI 资格认证，有

效提升了一线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

5、重视职工需求，提升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职工监事选任制度，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监事，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


公司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工作，对工资、福利、劳动安全卫生、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设立职工邮箱等多种形式搭建沟通桥梁，听取职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职工的合理需求。同时，公司还建立了专门的员工提案改善及申诉渠道、流程，并制定了《员工提案改善及申诉管理制度》，鼓励员工与管理层之间沟通，鼓励员工在做好本职岗位的同时，积极发现问题、发挥创新能力，提出独具创意性的改善方案，2015年，公司人力资源部继续加强了南玻集团基层员工提案改善的工作，每月发布员工优秀提案改善汇编，对参与提案的员工给予认可及奖励。提案改善制度有利于公司各工作岗位的流程改进，提高员工工作效率，为员工参与公司各方面管理提供了畅通有效的渠道，掀起了员工人人参与改善创新的企业文化氛围。

公司在强调对员工的科学、人性化管理的基础上，十分重视员工凝聚力和归属感的培养。除了安排员工旅游、为员工提供免费班车、在员工宿舍安装空调电视等福利外，还非常重视员工的业余生活。每年新年，公司都会在各地下属企业举行新年联欢晚会，并对优秀员工和先进班组进行表彰。201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组织开展了员工登山、骑行、徒步、书友会、摄影比赛等活动，在当前提倡建设节约型社会的大背景下，这些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活动既充实了员工的业余生活，又提升了员工的满意度，增强了企业凝聚力。

公司不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公司内刊《南玻之窗》自1992年创刊，至2015年底已发行124期，被评为深圳市优秀企业内刊。作为南玻集团企业文化标志性品牌之一，《南玻之窗》以公司重要资讯，分享员工工作经验，展现南玻基层员工风采，抒发员工所思所感等为核心内容，稿件来源均为员工作品。该刊物的创建对于树立正确的企业价值观，增强员工对内外部环境的认识和理解，促进企业内部信息资讯传递，加强员工之间的交流与互动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该刊物已经成为南玻集团企业与员工之间信息沟通的重要桥梁，是促进南玻企业文化建设、传播南玻企业文化的重要载体。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1、诚实守信，提供品质可靠、性能卓越的产品。

公司对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诚实守信，从不依靠虚假宣传和广告牟利。公司建立了质量管理组织体系，并分别通过了 ISO9000、ISO9001:2000、TS16949 等标准的认证，高品质的产品已经树立了“南玻”品牌，并获得了“中国名牌产品”、“中国玻璃市场产品质量用户满意品质信誉第一品牌”等称号。同时，公司的两大主商标“”和“南玻”都获得了国家商标领域的最高荣誉——中国驰名商标，多家子公司的产品子公司产品被列入地方名优产品推荐目录。2015 年，南玻集团获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颁发的“诚信金鼎奖”；被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认定为 3A 级信用企业，并获得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公司紧抓产品的质量控制。各子公司均设有各型号产品的《质量标准手册》，同时对每个生产工序均有严格的操作规范，将产品质量和生产管理规范化，并设立品控部严抓产品质量管控。优良的产品质量使南玻集团的产品得到了客户和市场的广泛认可。以工程玻璃产业为例，从最初的热反射到单银产品再到双银产品，公司的工程玻璃产品在市场一直以先进的技术、优质的产品和优良的服务取胜，产品广泛应用在深圳会展中心、北京首都国际机场-T3 航站楼、中央电视台、香港四季酒店、澳门新葡京、日本东京中城、科威特联合大厦、墨尔本机场希尔顿酒店、中国平安金融中心等国内外许多城市的标志性建筑上。2014 年以来，公司生产研发了性能更为优越的三银产品，该产品具有高透度、低辐射、外观美等独特的产品性能，更能适应现代化市场的需求，一举获得市场肯定，并在上海东方渔人码头等项目上成功实施。2015 年，公司的三银中空产品产量同比增长 21%，在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的同时，还树立了产品的品牌效应。

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积极推进产品的质量认证。工程玻璃方面，公司工程建筑玻璃质量管理体系已经分别经英国 AOQC 和澳洲 QAS 机构认证通过，产品质量同时满足美国、英国及澳大利亚等国的国家标准。太阳能光伏方面，公司生产的多晶硅产品达到国标（GB/T25074-2010）太阳能一级水平；公司子公司宜昌南玻、东莞光伏均入选国家首批符合《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2014 年，公司成功入选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 2015 年 3 月，子公司东莞光伏组件成功通过莱茵 TUV 公司按照 MIL-STD-810G

Method 510.5 标准设定的落砂测试。这一测试结果标志着东莞光伏组件在抗风沙冲击性能上已经处于业内领先地位。

- ◇ 2015 年 4 月，子公司天津南玻三玻两腔中空玻璃通过由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中国建材认证集团、北京国建联信认证中心三方联合认证审核，并被授予认证证书及奖牌。三玻两腔中空玻璃符合 GB/T 11944-2012《中空玻璃》及《中空玻璃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并达到用于被动式低能耗建筑透明部分用的中空玻璃技术要求。天津南玻目前是国内通过被动式低能耗建筑玻璃认证的 8 家企业之一。该证书的获得，将进一步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企业品牌形象。
- ◇ 2015 年 11 月，子公司天津南玻生产的中空玻璃（西卡 HM-25 胶）通过欧洲 TUV 实验室《EN1279-3 中空玻璃气体浓度和泄露率的试验方法及要求》的认证检验，EN1279 标准是目前中空玻璃领域最高的技术要求，该认证的完成将有助于公司产品质量的提升，增强公司产品在欧洲市场的竞争力。

2、建立相应程序，严防商业贿赂。

公司不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专门成立了内控部、审计部以及工程监管部，在销售、采购、工程建设、财务等各环节建立了严格的执行与监管程序，并成立了专门的工作组，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严格监控和防范公司或职工与客户和供应商进行的各类商业贿赂活动。

3、遵守商业道德，维护行业健康发展。

公司在经营中严守商业道德，妥善保管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个人信息。同时，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妥善处理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等提出的投诉和建议，为企业赢得了良好声誉，公司连续多年上榜“中国建材企业 500 强”。2015 年子公司咸宁浮法获中国玻璃网“玻璃原片优秀供应商”称号；子公司天津南玻荣获“鲁班奖”全国获奖工程供应商证书。

近年来，受经济下行趋势的影响，浮法玻璃的市场需求受到严重制约，加上人工成本上涨和环保投入增加等因素的影响，部分玻璃企业已经面临发展困境。面对行业困境，作为玻璃行业的龙头企业，南玻集团在积极推进平板玻璃产业的差异化经营的同时，增强了与同行业厂商的联系，2015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先后在咸宁、东莞主办行业市场研讨会，与两地主要生产商对华中、华南地区浮法玻璃的市场情况进行探讨，对于稳定市场格局，提振市场信心作出积极作用，

有利于维护行业区域市场的健康和谐发展。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1、实施环保战略、发展环保产业

南玻集团一向致力于节能和可再生能源事业，确立了以“为社会提供节能玻璃及可再生能源产品”为主线的长期发展战略。2015年，公司在各个业务板块继续不遗余力的推进产业升级和战略调整，积极响应国家实施产业结构调整的相关政策，大力发展绿色环保产业。

在可再生能源领域，随着国家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压力的加大，国家已将发展清洁能源作为能源政策的重要方向。南玻集团自2005年进入太阳能光伏产业领域，历经10年的发展，目前已经打造了从多晶硅原料生产到硅片、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电池组件以及太阳能超白压延玻璃完整的太阳能光伏产业链。与此同时，公司从2012年起至今，在子公司东莞、咸宁、廊坊、天津、清远、吴江、宜昌园区建成总规模近80MW光伏电站，在为公司节约了能源成本的同时，也积累了丰富的建设和运营光伏电站经验。2015年，公司投资成立深圳南玻光伏能源有限公司，从事投资开发太阳能光伏电站等业务，将南玻集团光伏产业延伸至终端应用领域，进一步完善集团太阳能业务产业链，符合国家建设低碳社会、推动绿色经济发展的潮流。

在节能玻璃产品领域，作为最早的低辐射节能玻璃制造商，公司在东莞、天津、吴江、咸宁、成都等地均建有大型节能玻璃生产基地，目前低辐射镀膜中空玻璃的年产能已经超过1,320万平方米，是国内最大的节能玻璃供应商，也是亚洲最大的节能玻璃生产企业。公司非常重视科技创新，积极研发更为节能的建筑玻璃产品，公司率先研发的三银LOW-E玻璃，隔热性能得到了大幅度的提升，受到了国内外市场的欢迎，是真正意义上的节能，环保产品。

◇ **南玻集团生产的三银可钢化 Low-E 玻璃是当今世界性能最好的建筑节能玻璃，产品具有较高的可见光透射比，可保证室内足够的自然采光，有更低的太阳红外热能透射比和更低的传热系数，其中，太阳红外热辐射透过率接近零，在缩小室内温差，提高室内舒适度的前提下，有效降低空调能耗，达到节约能源的目的，被誉为“夏季遮阳伞”。**

同时，公司也参与了多项节能建筑、节能产品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与修订，培育和引导了中国节能玻璃市场，并积极通过各种方式积极宣传节能玻

璃的作用：继 2014 年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银川、南昌、合肥、南京、南宁等地举办“建筑节能玻璃技术及应用高峰论坛”后，2015 年，公司再次在赣州、青海、福州、郑州等地继续举办以上论坛，继续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并探讨建筑玻璃的节能发展趋势，研讨节能玻璃在降低建筑能耗，提高能源利用率方面的重要技术方向，为绿色建筑的推广做出了积极贡献。

◇ 2015 年，子公司成都工程获准参与编制成都市建筑产品地方标准——《建筑工业化建筑部品尺寸协调标准》，是参与此次标准编制的唯一一家建筑玻璃深加工企业。

2、大力推广节能减排、深入贯彻“节能降耗”的工作方针

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工作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积极通过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设备和工艺，及经济合理的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和污染物处理技术，大力推广节能减排。公司生产线主要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为燃料，同步建设烟气除尘脱硝系统，以实现企业效益、社会效益与周边环境的三赢；公司不断强化能源综合管理，在成都、吴江、咸宁等各地的浮法玻璃生产线均建立了余热发电项目，总装机超过 50MW。在天津、吴江、东莞、咸宁、清远、廊坊等地建立了光伏发电项目，总装机超过 80MW。2015 年，全公司余热发电量达 16,000 余万度，同比增长 6.89%，光伏发电量达 6,100 万度，同比增长 43.5%。2015 年，南玻集团在全国水泥玻璃陶瓷产业节能减排达标工作大会上被授予“全国水泥玻璃陶瓷产业节能减排先进典型企业”。

◇ 子公司宜昌多晶硅的多晶硅材料生产线是国内第一家全闭环生产的生产线，该生产线采用自主创新和改良西门子法相结合的技术，把生产过程中的副产物全部转化为了高科技产品，率先实现了生产过程中零排放、无污染，真正体现了绿色环保的理念。

公司将“节能降耗，降本增效”作为实施精益化管理的重要方针，节能降耗是一项系统的、长期的工作，公司不仅从设备、工艺等大处着手，更是鼓励员工立足生产，在实际工作中深入践行“节能降耗”，重视每一个节能降耗的生产环节，将降低成本、节约能源工作落到实处。2015 年，公司子公司成都南玻凭借在节能降耗上所作出的突出贡献，被评为“四川省节水型企业”，并获得“2015 年成都市循环经济专项资金”；子公司东莞工程荣获“广东省建筑节能领军企业”和“广东省建筑节能优秀企业”称号。

◇ 子公司吴江浮法从生产工艺的细节出发，通过改造循环水泵控制器，在降低电耗方面取得了立竿见影的效果，节电率达到 3.8%，实现日平均节能 1,004 度，年平均节能 366,60

度，年节电费用293,168元。

◇ 子公司河北视窗通过降低氮气产量、改造主线水泵与氮氢水泵、异动现场变频器等措施，优化工艺，降低能耗，实现每月节约电费1.5万元。

3、强化日常监督，保持良好环境

公司聘请了环保机构为所有下属企业进行专业环保咨询及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积极改进。同时采用在线监测仪等系统对排放物浓度进行实时监测，定期对已建成的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督察，并跟踪在建节能减排设施的建设、调试进度，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处理。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对于环境和能耗的相关监管政策，2015年，子公司河北浮法完成了河北省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数据在线采集工作，成为河北省首批实现主要能源消耗计量数据在线采集监测的企业，体现了南玻集团对国家与地方政府节能减排，低碳发展工作的配合与支持。

同时，公司积极向员工普及环保知识，将环保理念贯穿到员工的日常工作和生活中，在集团范围内推广综合能源管理，通过倡导节约用电、双面打印、无纸化办公等绿色办公方式，从节约一滴水、一度电、一张纸做起，督促和培养员工树立节约使用资源和循环使用资源的意识和行为，一起为保护良好的生态环境做出努力，2015年，子公司咸宁浮法获“新环保法知识竞赛优秀组织单位”称号。

2015年，公司各项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关环保标准，未出现重大环保事故。

4、推进创新升级，实现可持续发展

南玻集团各产业均面临严重的产能过剩，因此坚定不移的推进技术创新走差异化经营及产业升级之路，是公司逆境突围的所在。以平板玻璃产业为例，近年来，受房地产行业持续下滑的影响，平板玻璃行业遭受了巨大的市场冲击，面临着需求不足和产能过剩的严重困扰，并被国务院列为六大产能过剩行业加以调控。在这一严峻的情况下，公司积极探索差异化发展道路，一方面对原有普通平板玻璃生产线加以升级改造，另一方面，公司利用在浮法玻璃生产及精细玻璃生产中积累的技术优势，重点发展超薄电子玻璃，进而拉动平板玻璃产业升级，目前，公司已建成三条超薄玻璃生产线，超薄玻璃已经成为公司传统产业转型的重要突破口。凭借领先的创新升级能力，南玻集团荣获“2014-2015中国极具创新力玻璃企业”大奖。

◇ 2015年子公司成都南玻二线（700T/D）技改项目顺利完成，通过自主设计，对原有生产线进行技术创新和升级，将原生产线转变为一条专业化、高品质的薄玻璃

生产线，产品应用范围从建筑用玻璃扩大至汽车玻璃、电子玻璃、家电玻璃和家居玻璃等广泛领域，这一举措，打响了南玻集团浮法玻璃产业改革的第一炮，成为集团差异化战略转型的标志性事件。

- ◇ 2015年，公司清远高性能超薄玻璃项目正式点火并进入试运营阶段，该项目的完成将再次打破日本企业的技术垄断，填补国内高端电子玻璃产品的空白，将公司在传统产业的创新升级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

除传统玻璃产业外，公司太阳能领域的创新升级道路也尤为注目，目前公司的高效硅片的研发生产在国内处于较为领先的地位，2015年，宜昌南玻与西安交通大学合作的“高效多晶硅片技术研发项目”，成功开发出了高效多晶硅片产品N系列，N系列高效硅片制成电池后稳定的光电转换效率较在17.85%左右，获得了市场充分的认可，并获得了获“2015年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奖”。在多晶硅生产上，近年来，宜昌南玻通过引进国际先进的36对棒还原炉，美国DEI公司最先进的冷氢化工艺，不仅产量翻番，而且质量达到国标电子级水平，为迎合国家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于2015年开工建设电子级多晶硅项目，抢先布局电子级多晶硅市场，公司的“湖北省半导体硅材料技术国际合作基地”已经被认定为“湖北省示范型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公司申报的“半导体硅材料制备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也被正式认定为“2015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公司将产品创新与研发作为企业发展的原动力，成立开发研究院统筹管理各产业的研发工作，不断加强研发体系和研发能力建设，加大研发投入和研发队伍的建设，公司多家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及创新型企业等称号；多种产品被评为高新技术产品。

截止到2015年，南玻集团已获专利授权累计315项，其中发明专利85项，占授权专利总数的27%；2015年新获专利授权73项，其中发明专利29项。

五、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1、依法诚信纳税，承担企业社会责任

南玻集团多年来始终秉承依法经营、诚信经营的宗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依法按时缴纳税款，依法进行税务登记、设置账簿、保管凭证、纳税申报，定期向税务机关提供报表和材料。同时不断增强依法纳税意识，规范财务会计工作，从各个层面和各个环节规范企业纳税行为，确保及时足额纳税，在企业内部形成

了浓厚的依法纳税、主动纳税的氛围。

2015 年，公司纳税总额为 53,429 万元，占 2015 年净利润比例的 83.50%。集团近三年的各项税收纳税总额平均每年达到了 6.60 亿人民币。在企业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的同时，为国家财政税收增长做出了重要贡献，履行了企业的社会责任。

2、充分考虑社区利益，积极参加公益活动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充分考虑社区的利益，指定了专人协调公司与社区的关系。公司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参加环境保护、教育、文化、科学、卫生、社区建设、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活动。

2015 年下属子公司宜昌南玻开展走进福利院送温暖献爱心活动；子公司成都工程、成都南玻组织“爱心捐助”活动，向贫困山区捐助衣物、书籍、玩具等；多家子公司组织员工开展“无偿献血”活动，其中吴江南玻连续多年组织员工参与义务献血活动，2015 年，该公司获得“无偿献血先进企业”称号及“年度无偿献血促进奖集体”称号；公司及各地下属子公司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同时，使我们的员工学会了关怀他人、感恩生活。

3、主动接受监督，关注外界评论

作为最早的上市公司之一，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守信的原则，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主动接受政府部门和监管机关的监督和检查，重视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对公司的评论。

六、社会责任展望

2015 年对于南玻集团的发展是重要的一年，在市场环境极为严峻的情况下，公司领导及全体员工全力以赴，通过产业转型升级、制度体系创新、员工队伍建设、精细化管理、能源综合管理、成本控制、严控经营风险等措施，取得了不俗的经营业绩，为投资者带来了回报；同时，在公司内部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外部资本市场异常动荡的情况下，公司积极与股东及投资者保持沟通，稳定了市场信心，维护了投资者利益；在公司管理方面，进一步推进精益化管理，强化能源综合管理，在产业转型上，将公司过剩产能进行技术升级，走差异化经营的路线，同时顺应国家产业调整趋势，大力推进公司节能及可再生能源产业的发展，为国家的绿色 GDP 贡献力量，实现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三赢；

公司高度重视履行企业承担的社会责任，坚持贯彻依法经营，诚信经营，在利益相关方的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以及公益事业等方面承担了社会责任，得到了社会的肯定与认可。

2016 年是南玻集团披荆斩棘，实现创新升级的重要一年，南玻人将继续秉持“忠实诚信、勤勉尽责”的职业操守，继续发扬求实创新、团结高效的企业精神，在市场环境持续恶化的情况下，化危机为机遇，努力做好各项经营工作，将技术进步、产品创新与精益化管理三方面并驾齐驱，切实提高经营效益，实现南玻集团差异化发展的战略转型，为股东、为员工、为社会创造价值。公司将不断总结过往经验，把公司对股东负责、对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的经营理念在经营实践中予以忠实执行，将社会责任融入到公司发展的各个层面中去，成为受社会尊重的上市公司。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